

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臺灣總會東北區辦事處 函

地址：970 花蓮市延平街 163 號
承辦人：林恩智 長老 0928-875383
電話：(03)834-4232 傳真：(03)835-5505
信箱：northeast43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區各教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10 日

發文字號：真東北總字第 115-004 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附件一：推選選舉票表格之格式。

附件二：教區及教會辦理信徒代表之選舉相關辦法及注意事項。

附件三、各教會應選第 25 屆教區信徒代表及信徒代表大會代表候選人數參照表。

奉主耶穌聖名

主旨：有關召開第二十五屆區信徒代表第一次會議，請貴教會鄰選出
新任區信徒代表，並準時出席會議，請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3-4 教區辦事細則第五章及 3-1 信徒代表大會辦事細則各條文及相關規定及臺灣總會 115 年 4 月 1 日真臺政字第 115-0111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 2-1 臺灣總會規章第 27 條之規定，信徒代表大會每年應由總會於 5 月及 12 月間召開。總會已擇定於 115 年 12 月 12-13 日（星期六、日），舉開第七十五屆信徒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，選舉新的代表大會主席、副主席及代表小組成員，審議總會二〇二七年度工作計畫、預算及討論一般的議案。
- 三、依據 2-1 臺灣總會規章第 12 條第 5 款規定，教會職務會推薦區信徒代表會代表，第 13 條第 6 款規定，信徒會議推選教區信徒代表會代表，及信徒代表大會代表候選人。
- 四、為配合總會舉開第七十五屆信徒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時程，本區第二十五屆區信徒代表第一次會議期程及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日期及地點：115 年 11 月 8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9 時，於花蓮教會。
 - （二）出席人員：區負責人、各教會區信徒代表。
 - （三）列席人員：總會關懷小組、本區全體長執及傳道。
 - （四）本次會議主要任務，為本區信徒代表會之相關人事改選，及討論有時效性之重大議案為主，有關教區年度工作報告（計畫）、預（決）算及一般提案事項，另按年度計畫預定期程辦理。

五、請各教會擇期召開「職務會議」及「信徒會議」，以選舉產生「區信徒代表」及「信徒代表大會候選人」，各教會應選出前揭代表人數請參照附件三（1、2）統計表人數推選（薦），並請於信徒會議結束後，**最遲於 115 年 10 月 18 日（星期日）前**，將會議紀錄及名單（請依附件一格式填寫）等資料寄交辦事處，以便籌開第二十五屆區信徒代表第一次會議。

六、各教會區信徒代表參加會議之旅費，由各教會負擔（傳道者得向辦事處申請）；膳食費由辦事處循教區相關預算支應，協請花蓮教會代辦並整備餐點事宜。

七、各教會辦理信徒代表選舉之相關辦法及注意事項請參閱附件二內容。

八、願神帶領此項聖工，合祂旨意，造就教會榮耀主名。

正本：本區各教會

副本：總會行政處、總會關懷小組、區負責人、傳道者、辦事處

順 頌
以 馬 內 利

區負責柯仲平

	教務/宣道/教育負責人	總務負責人	財務負責人	長執	傳道
收文 辦理	承辦：			年	月
				日	字第

附件一：

※表一 教會信徒會議用

【3-5 教會辦事細則第三十一條第一項】

教會信徒會議推選「第二十五屆教區信徒代表會代表」選舉票

圈選	姓名	性別	年齡	所屬教會	學歷	現任教會職務

注意：請為聖工發展之目的，選舉「被聖靈充滿、智慧充足、信仰純正、品德端莊、充分瞭解教會聖工」之人，為信徒代表。

信徒會議由表內名單中選出本教會應選名額（含教牧股負責）。

※依 3-5 教會辦事細則第三十一條一項及 3-4 教區辦事細則第十八條之規定，本表內之候選人名單是由教會職務會議自現任職務人員中選出之（教牧股負責為當然教區信徒代表，不必圈選，直接列入本會應選名額內），如職務人員人數不足應選人數時，則自信徒中推選補足之。 3-5 教會辦事細則第三十一條一項內容

※選舉結果應填報教區。

※表二 教會信徒會議用

【3-5 教會辦事細則第三十一條第二項】

教會信徒會議推選「第七十五屆信徒代表大會代表候選人」選舉票

圈選	姓名	性別	年齡	所屬教會	學歷	現任教會職務

注意：請為聖工發展之目的，選舉「被聖靈充滿、智慧充足、信仰純正、品德端莊、充分瞭解教會聖工」之人，為信徒代表。

※依 3-5 教會辦事細則第三十一條之規定，本表內之候選人名單是已經由信徒會議選出之「教區信徒代表會代表」中選出，若該名單中有總會編制內之傳道者、現任總會負責人或辦事員，則須刪除不列為候選人。信徒會議由表內名單中選出本教會應選名額。

※選舉結果應填報教區。

*** 表三 教區信徒代表會議用：**

教區推選「第七十五屆信徒代表大會信徒代表」選舉票

圈選	姓名	性別	年齡	所屬教會	學歷	現任教會職務

注意：請為聖工發展之目的，選舉「被聖靈充滿、智慧充足、信仰純正、品德端莊、充分瞭解教會聖工」之人，為信徒代表。

※依 3-5 教會辦事細則第三十一條及 3-4 教區辦事細則第廿三、廿四條之規定

※選舉結果應填報總會，填報之格式如表四

*** 表四 教區信徒代表會議用：**

教區推選「第七十五屆信徒代表大會主席候選人」選舉票

圈選	姓名	性別	年齡	所屬教會	學歷	現任教會職務

注意：請為聖工發展之目的，選舉「被聖靈充滿、智慧充足、信仰純正、品德端莊、充分瞭解教會聖工」之人，為信徒代表。

※依 3-5 教會辦事細則第三十一條及 3-4 教區辦事細則第廿三、廿四條之規定

※選舉結果應填報總會。

附件二：

教區及教會辦理信徒代表之選舉相關辦法及注意事項

- 一、各地教會須先由職務會議商定，最遲在區信徒代表會議十四天前，召開信徒會議，並分別推選區信徒代表會代表及信徒代表大會代表候選人，並將名單及教會提案寄給區辦事處。
- 二、教會教牧股負責依職務會議所定日期，召開教會信徒會議，推選教區信徒代表及推薦信徒代表大會代表候選人。其選出方法規定於 3-5 教會辦事細則第三十一條及 3-4 教區辦事細則第十八條，合併說明如左：(請參照附表)
 - (一) 區信徒代表會代表：信徒數二〇〇人以下者，選派代表三人，每增加一〇〇人增選代表一人，其餘額超過五〇人者得增選代表一人，其人選由教會職務會自現任職務人員(內含教牧股負責為當然區信徒代表會代表，而不含傳道者及區負責人)中選出之，如職務人員人數不足應選之代表人數時，則自信徒中推選補足之(註一)。教會職務會議得推薦超額之人數，送信徒會議選出應選名額。
 - (二) 信徒代表大會代表候選人：就總會編制內傳道者、現任總會負責人、辦事員以外之區信徒代表中，信徒三百人以下者推薦一人，每增加三百人再加一人，餘數過半數者得加一人。前項候選人名單，應於區信徒代表會議一週前寄達教區辦事處。(註二)
- 三、區信徒代表會議選舉「信徒代表大會代表」及「大會主席候選人」之方法如下：(註三)
 - (一) 區信徒每五百人選出一人(根據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卅一日統計)，但餘數過半數時得增選一人，均由該區信徒代表會議就各教會選出之候選人中，以無記名投票法選出之，任期三年，連選得連任。(內含三名教區信徒代表會主席團)
 - (二) 選舉信徒代表大會代表時，應由區信徒代表中選舉「被聖靈充滿、智慧充足、信仰純正、品德端莊、充分瞭解教會聖工」者，並在選票上註明之。
 - (三) 區信徒代表會議，置主席團三人，由區信徒代表會議就各教會推選之信徒代表大會代表候選人中選出，互選一人擔任主席，紀錄由主席指定之。選出之主席團成員為當然總會信徒代表大會代表。
 - (四) 信徒代表大會代表選出後，如被選任為總會貴人或擔任處、科負責等同類職務時，不得擔任信徒代表。如失去該區信徒身分者，亦喪失信徒代表之職分。遺缺由候補者遞補之。
 - (五) 選舉當天不假缺席者，喪失候選資格。
 - (六) 區信徒代表會議選出信徒代表大會之代表後，按每五名代表推薦一名，餘數超過三人得增薦一人之辦法，互選大會主席候選人，列入紀錄寄總會列造第七十五屆信徒代表大會主席選票。

註一：

教會信徒數	250 人以下	251-350	351-450	451-550	551-650	651-750
區信徒代表數	3	4	5	6	7	8
教會信徒數	751-850	851-950	951-1050	1051-1150	1151-1250	1251-1350
區信徒代表數	9	10	11	12	13	14

註二：

教會信徒數	450 人以下	451-750 人	751-1050 人	1051-1350 人
信徒代表大會 代表候選人數	1	2	3	4

註三：

教區	北區	中區	中南區	南區	東北區	東南區	西區	合計
區信徒數	16,678 人	9,009 人	5,067 人	7,798 人	5,368 人	6,535 人	6,423 人	56,847 人
信徒代表大會 代表數	33	18	10	16	11	13	13	114
信徒代表大會 主席候選人數	6	3	2	3	2	2	2	20

(以 2025/12/31 信徒數為準)

附件三：

真耶穌教會東北區第 25 屆教區信徒代表第一次會議
選舉第 25 屆教區信徒代表會代表人數參照表

項次	教會	會籍 人數	會籍人數及應選區信徒代表數					合計	備註事項
			250 人以下	251-350	351-450	451-550	551-650		
			3 人	4 人	5 人	6 人	7 人		
1	宜蘭	174	3					3	
2	羅東	309		4				4	
3	順安	123	3					3	
4	(松羅)	58	0					0	
5	南澳	156	3					3	
6	碧候	427			5			5	
7	金岳	96	3					3	
8	(金洋)	30	0					0	
9	武塔	116	3					3	
10	克來寶(澳花)	85	3					3	
11	崇德	217	3					3	
12	富世(民有)	538			5			5	
13	三棧(加灣)	94	3					3	
14	南華	62	3					3	
15	銅門	340		4				4	
16	銅光	107	3					3	
17	北埔	171	3					3	
18	花蓮	229	3					3	
19	德安(鹽寮)	366			5			5	
20	月眉	38	3					3	
21	豐坪	146	3					3	
22	平和	68	3					3	
23	磯崎	43	3					3	
24	芳寮	27	3					3	
25	新社	131	3					3	
26	西林	224	3					3	
27	南富	102	3					3	
28	紅葉	264		4				4	
29	立山(崙山)	322		4				4	
30	山里	112	3					3	
31	玉里(大禹)	156	3					3	
32	萬寧	37	3					3	
合計		5368	本區應選(參加會議)區信徒數合計					100	

裝訂線

真耶穌教會東北區第 25 屆教區信徒代表第一次會議
選舉第 75 屆信徒代表大會代表候選人人數參照表

項次	教會	會籍人數	會籍人數及應選信徒代表大會代表候選人數				合計	教區應選信徒代表大會代表候選人數	備註事項 信徒代表大會主席候選人數
			450 人以下	451-750	750-1050	1051-1350			
			1 人	2 人	3 人	4 人			
1	宜蘭	174	1				1		
2	羅東	309	1				1		
3	順安	123	1				1		
4	(松羅)	58	0				0		
5	南澳	156	1				1		
6	碧候	427	1				1		
7	金岳	96	1				1		
8	(金洋)	30	0				0		
9	武塔	116	1				1		
10	克來寶(澳花)	85	1				1		
11	崇德	217	1				1		
12	富世(民有)	538		2			2		
13	三棧(加灣)	94	1				1		
14	南華	62	1				1		
15	銅門	340	1				1		
16	銅光	107	1				1		
17	北埔	171	1				1		
18	花蓮	229	1				1		
19	德安(鹽寮)	366	1				1		
20	月眉	38	1				1		
21	豐坪	146	1				1		
22	平和	68	1				1		
23	磯崎	43	1				1		
24	芳寮	27	1				1		
25	新社	131	1				1		
26	西林	224	1				1		
27	南富	102	1				1		
28	紅葉	264	1				1		
29	立山(崙山)	322	1				1		
30	山里	112	1				1		
31	玉里(大禹)	156	1				1		
32	萬寧	37	1				1		
合計		5368	本區應選出區信徒代表數合計				31	11	2